#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 知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,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, 其中董事长章启诚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,董事陈丽英女士、独立董事贲圣林 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。经全体董事一致推举,会议由董事郑联胜先生主持,公司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0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 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事前审核,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认为应朝晖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《证券基金 经营机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。

会议同意聘任应朝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 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: 10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》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 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##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